

债券简称：	21 亦庄 04	债券代码：	188515.SH
	21 亦庄 05		188516.SH
	22 亦庄 01		185726.SH
	23 亦庄 01		115177.SH
	23 亦庄 K3		240175.SH
	23 亦庄 K4		240176.SH
	23 亦庄 05		240243.SH
	23 亦庄 06		240244.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  
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4 年 3 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1亦庄04”、“21亦庄05”、“22亦庄01”、“23亦庄01”、“23亦庄K3”、“23亦庄K4”、“23亦庄05”和“23亦庄06”）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以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2024年3月6日公告的《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发生董事变动的事项，张文冬、李颖担任公司董事，张家伦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具体情况如下：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家伦，男，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原任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曾任江苏省徐州高等经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财务教研室主任，校产控股公司财务总监，内蒙古财经学院院长助理，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纪检委员、副总经理。

### （二）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张文冬，女，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科学院大学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曾任北京圣安迪投资管理顾问公司项目部部门经理，北京东方文化资产经营公司企业发展与资产管理部主管，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主持日常工作），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资产管理部负责人（兼），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颖，女，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央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金融学专业，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职务。曾任北京

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项目主管、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金融投资部副经理。

### （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近期，经有权机构决定，张家伦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办理退休；张文冬、李颖同志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人员变更，不影响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机构决策有效性产生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应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职工董事1名。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董事会由6人组成，暂缺1名职工董事，尚未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目前公司治理情况正常，董事缺位不会影响发行人内部决议的有效性，不会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21亦庄04”、“21亦庄05”、“22亦庄01”、“23亦庄01”、“23亦庄K3”、“23亦庄K4”、“23亦庄05”和“23亦庄06”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